汇丰 HSBC

最红购物优惠 — 置地廣場圣诞之条款及细则

优惠推广期

1. 优惠推广期为2026年11月19日至12月26日。

优惠详情

2. 于推广期内，您以**合资格信用卡**于**参与商户**作**合资格签账**可享以下奖赏。

单张发票签账净额*	额外 BESPOKE 雋環奖赏积分	BESPOKE 雋環奖赏礼券	「告罗士打酒店・圣诞传奇」 入场券	La Maison du Chocolat 礼盒	置地廣場臻选礼品
港币 10,000 元 - 港币 29,999 元	13,500（价值高达港币 236 元)	港币 200 元	2 张	1 份（价值港币 160 元）	/
港币 30,000 元 - 港币 99,999 元	40,000（价值高达港币 700 元）	港币 600 元			
港币 100,000 元 - 港币 199,999 元	135,000（价值高达港币 2,362 元）	港币 2,000 元	4 张		1 份（价值高达港币 585 元）
港币 200,000 元或以上	400,000（价值高达港币 7,000 元)	港币 4,000 元			1 份（价值高达港币 1,190 元）

于2026年11月19日至12月10日期间，以两张不同参与商户的发票合共签账满港币200,000元（每张发票签账净额最低港币30,000元），即可额外获享港币2,000元BESPOKE 雋環奖赏礼券。推广期内每位合资格信用卡持卡人只限换领一次。

*备注

除特别声明外，您可同时享有适用于同一签账净额级别的所有奖赏。

如何获享优惠

3. 您可获享优惠，若您：
   a. 持有合资格信用卡及您的信用卡户口在整个推广期及获享优惠时仍然有效及信用状况良好；及
   b. 成功登记为BESPOKE 雋環会员；及
   c. 于推广期内于置地廣場以合资格信用卡作合资格签账。

汇丰 HSBC

获享优惠前须注意事项

4. 您必须为BESPOKE 雋環会员方可享优惠。

5. 合资格收据一经批核接纳，所有额外BESPOKE 雋環奖赏积分、BESPOKE 雋環奖赏礼券、礼品及「告罗士打酒店・圣诞传奇」 入场券将于消费获批日起计十四日内存入合资格卡会员之LANDMARK HONGKONG流动应用程式。

6. BESPOKE 雋環奖赏积分的有效期至2027年3月31日止。详情请浏览BESPOKE 雋環条款及细则（网址: https://www.landmark.hk/tc/pages/bespoke-tnc）。

7. 「告罗士打酒店・圣诞传奇」 入场券须于2027年1月3日或之前于「告罗士打酒店・圣诞传奇」使用。任何未于此有效期内使用的通行证将作废，且不具任何价值。受「告罗士打酒店・圣诞传奇」 的营业时间及条款及细则约束。

8. BESPOKE 雋環奖赏礼券及礼品的有效期至2027年2月28日止。

9. 您于整个推广期内可无限次换领奖赏。

10. 您须于签账当天于以下四个指定换领地点换领地点的营业时间内登记。登记时必需出示您本人签账之合资格信用卡实体卡或电子支付工具内的合资格信用卡、合资格商户机印发票正本及信用卡/电子货币付款存根正本及BESPOKE 雋環会员证明（LANDMARK HONGKONG流动应用程式显示的会员编号）以兑换奖赏。此优惠仅限亲身前往四个指定换领地点之一凭收据换领奖赏。推广期以外的发票或于推广期后登记恕不受理，亦不接受透过LANDMARK HONGKONG流动应用程式自行上传的发票。登记截止日期为2026年12月26日。

换领地点	营业时间
置地廣場中庭（地下）	星期一至日：上午 10 时至下午 8 时
置地廣場中庭（二楼，约克大厦旁）	星期一至五：上午 10 时至下午 6 时 星期六、星期日及公众假期：休息
置地遮打（一楼）	星期一至日：上午 10 时至下午 7 时 30 分
置地太子（一楼）	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8时30分至下午7时30分 星期六、星期日及公众假期：上午10时至下午7时30分

11. BESPOKE 雋環或会要求您提供身份证明文件以核实身份方可享用优惠，而所有个人资料收集受参与商户之有关条款及细则约束，我们概不承担任何责任。

12. 奖赏数量有限，换完即止，您可于换领处向职员查询换领情况。

13. 本推广活动只接受参与商户所发出之商户机印发票正本及签账存根正本。所有商户机印发票须于参与商户营业时间内发出方为有效。商户机印发票正本须清楚列明商户名称、签账日期、交易金额及消费项目 ，而签账存根正本须清楚列明合资格信用卡号码、商户名称、签账日期、交易金额、有效之授权号码及持卡人

签署(如适用)，如未能于换领奖赏时出示资料相符之有效商户机印发票正本、签账存根正本、作合资格签账之合资格信用卡、已登入指定手机付款程式之交易纪录及/或您所提供之资料不全，不论任何原因，您将不可换领奖赏。所有损毁、逾期及未能清晰显示相关资料的签账存根及商户机印发票均为无效。同一次换领之所有合资格消费，必须使用同一个BESPOKE 雋環会员之合资格信用卡签账。恕不接受任何商品之分拆签账及发票。

14. 于换领奖赏时，您的商户机印发票、付款存根/ 或已登入指定手机付款程式之交易纪录上之姓名必须与作合资格签账的合资格信用卡之姓名/或信用卡号码相同。参与商户有权记录您的姓名、BESPOKE 雋環会员编号及相应合资格信用卡之尾4位号码，并复印商户机印印发票及付款存根影像作内部审核之用。

15. 任何影印副本、手写及重印之发票、发票或签账存根及银行账单或月结单恕不接受。签账交易不包括已取消、退款、伪造或未志账的交易。

16. 所有用作换领奖赏之商户机印发票正本及签账存根正本经确认后会被BESPOKE 雋環职员盖印，以示换领成功。您不可凭已盖印之商户机印发票正本要求商户退回款项。如必需退款，请先到换领处退回已换领之奖赏。任何多于合资格签账要求之馀额不可享有其他优惠。

17. 奖赏一经送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得取消、更改、转售、退回、兑换现金、换成其他礼品及找赎，并不设退换。我们及参与商户有权收回或取消用作转售用途之奖赏。

18. 除特别声明外，您不可与任何其他推广活动、优惠、折扣卡、礼券、会员福利或VIP礼遇同时使用此优惠（汇丰信用卡年度奖赏额外1倍BESPOKE 雋環奖赏积分优惠除外）。详情请向参与BESPOKE 雋環查询。

19. 您必须保留所有合资格签账的签账存根正本。如有任何争议，我们或会随时要求您提供有关存根及/ 或其他文件或证据，以作核实并保存。

20. 同一合资格信用卡户口下的基本卡持卡人与附属卡持卡人会被视为独立的持卡人，并可各自以其合资格信用卡签账获享优惠。

21. 对于参与商户所提供的产品及服务质素或参与商户或会提供的额外推广优惠/ 折扣，我们概不承担任何责任。请向参与商户职员查询优惠详情及条款细则。

22. 优惠须受本条款及细则、合资格信用卡、BESPOKE 雋環及参与商户的条款及细则约束。我们及BESPOKE 雋環可更改或终止优惠或修改条款及细则。有关最新之优惠内容、供应及条款及细则，请参阅有关网页或向BESPOKE 雋環查询。

23. 如我们或BESPOKE 雋環认为您有任何欺诈或滥用行为，您将不可获享优惠。

24. 就本推广如有任何争议，我们及BESPOKE 雋環保留最终决定权。

25. 所有资讯及图片只供参考。

26. 本行、BESPOKE 雋環及您均须接受香港法院的非专属司法管辖权的管辖，但本条款及细则可在任何有管辖权的法院强制执行。

27. 本条款及细则须遵守现行监理规定。

28. 除客户及本行（包括其继承人及受让人）以外，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或享有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下的利益。

29. 本条款及细则受香港特别行政区（「香港」）法律所管辖，并按该等法律诠释。本推广资料及本条款及细则的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义或不一致，概以英文本为准。

词汇定义

30. **「合资格信用卡」**指由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及其继承人及受让人）于香港发出的汇丰卓越理财信用卡®及HSBC Privé。

31. **「合资格签账」**指推广期内于参与商户以合资格汇丰信用卡签账(包括 Apple Pay、Google Pay™ 及 Samsung Pay)并以港币结算的交易。WeChat Pay、支付宝及 PayMe 恕不接受为合资格签账。如签账交易以分期付款支付，则整单签账的签账净额（而非每单分期签账）将被用作决定该签账是否符合为合资格签账。以下交易并不是合资格签账：任何增值之发票及购买现金券/礼券/礼品卡、银行费用、会籍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供金会、珠宝会及健身会籍)、医疗费用、保险及投资费用、电讯服务、缴费服务、停车场费用、汽车美容服务及餐厅食肆的婚宴与私人/商业宴会。

32. **「签账净额」**指合资格信用卡的最后签账金额，所有折扣扣除的金额、现金券及礼品卡之使用均不会计算在内。

33. **「参与商户」**指位于置地廣場中庭 、置地太子、置地历山、置地遮打、交易广场及怡和大厦的任何零售店舖，以及香港置地文华东方酒店(包括：(a) 住宿：于 香港置地文华东方酒店官方网站直接预订，并以最佳可用房价入住酒店客房（以奖赏积分计算的住宿最长为连续7天）。适用项目包括客房费用、住宿期间的餐饮、水疗及任何其他服务，以及指定推广优惠；但不包括透过网上旅游代理预订的住宿及按协议价预订的住宿，包括但不限于企业价及团体价；(b) 餐饮：于酒店内以下餐厅用餐：Amber、BLANC DE NOIRS、Rin 及SOMM；(c) 水疗：于东方水疗中心购买任何水疗疗程，包括所有水疗疗程、会员资格、产品及其他服务)；及香港文华东方酒店(包括：(a) 住宿：于 香港文华东方酒店官方网站直接预订，并以最佳可用房价入住酒店客房（以奖赏积分计算的住宿最长为连续7天）。适用项目包括客房费用、住宿期间的餐饮、水疗及任何其他服务，以及指定推广优惠；但不包括透过网上旅游代理预订的住宿及按协议价预订的住宿，包括但不限于企业价及团体价；(b) 餐饮：于酒店内以下餐厅用餐：Café Causette、Captain's Bar、Clipper Lounge、Man Wah、The Aubrey、The Chinnery、The Krug Room 及客房送餐服务；但不包括从第三方网站或代理购买的任何套餐或优惠券；(c) 购物及水疗疗程：于 香港文华东方酒店内以下店舖购买相关产品或接受水疗疗程，包括所有疗程、产品及其他服务，但不包括会员资格：文华水疗中心、文华发廊、文华理发店、文华花店及 文华饼店。)

借定唔借？还得到先好借！

参考编号：Y26-U8-CAMH0523

由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刊发

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